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9-B737-19

修正案号: 39-2602

- 一. 标题: 检查和加强机身蒙皮及隔框
- 二. 适用范围: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所有波音737-200C型飞机
- 三. 参考文件:
 - 1.FAA AD99-12-08 修正案 39-11192
 - 2.CAD93-B737-07 修正案 39-1035
 - 3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-53A1160 1991 年 10 月 24 日
 - 4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37-53A1160 1993 年 4 月 29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3-B737-07, 39-1035

为防止货舱门在飞行中开启造成突然失压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 已完成者除外:

重申CAD93-B737-07的要求:

A. 在累计29000飞行循环之前,或在1993年08月09日 (CAD93-B737-07修正案39-1035的生效日期)后的250飞行循环以内,以后到为准,按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3A1160或737-53A1160R1的要求,对360至540机身站位和左侧19至25长桁之间的机身蒙皮进行外部详细目视检查是否有裂纹。如发现任何裂纹则在下次飞行前完成本指令A. 1

和A. 2段规定的工作。

- 1. 按上述任何一个紧急服务通告的要求, 内部详细目视检查360 至500B机身站位和左侧19至25长桁之间的隔框是否有裂纹。
 - 2. 按适航当局批准的修理方案修理发现的任何裂纹。
- B. 完成本指令A段规定工作后3000飞行循环内(1993年08月09日前 6000飞行循环内已完成者除外),按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3A1160或 ASB737-53A1160R1的要求,内部详细目视检查360至500B机身站位和左 侧19至25长桁之间的隔框是否有裂纹。此后以不超过9000飞行循环的 时间间隔进行重复性内部详细目视检查。如发现任何裂纹则在下次飞 行前完成本指令B.1或B.2段规定的工作。
- 1. 如果裂纹不超过波音737结构修理手册(SRM)规定的限制,则按 波音737SRM的要求修理裂纹,此后以不超过9000飞行循环的时间间隔 进行重复性内部详细目视检查。
- 2. 如裂纹超过了波音737结构修理手册(SRM)规定的限制,则应按 适航部门批准的修理方案进行修理,此后以不超过9000飞行循环的时 间间隔进行重复性内部详细目视检查。

本指令的新要求:

- C. 累计75000总飞行循环之前,或本指令生效后3000飞行循环内, 以后到为准,按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37-53A1160R1的要求,在360至500B 机身站位和左侧19至25长桁之间的内部隔框处安装加强件。完成此改 装即构成本指令所要求的最终措施。
- D.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9 年 7 月 16 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9年7月9日
- 七. 联系人: 邵仁明 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 010-64592341